

2. 中小企业申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贵州册亨虾巴虫互联网销售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贵州册亨虾巴虫互联网销售有限公司）参加册亨县妇女联合会的册亨县网络直播孵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建成1个网络品牌运营服务基地，融入“媒体+”功能，孵化与册亨县民族文化、旅游资源、特色农产品、锦绣产业等相关的销售网络直播账号（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贵州册亨虾巴虫互联网销售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以实际为准），营业收入为20万元（以实际为准），资产总额为200万元（以实际为准），属于微型企业；

2. 围绕册亨县茶油、木耳、林下种植及锦绣产品进行销售升级，开展对线上营销人才培养，并通过线上销售人群有针对性地开展线上销售（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贵州册亨虾巴虫互联网销售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以实际为准），营业收入为20万元（以实际为准），资产总额为200万元（以实际为准），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贵州册亨虾巴虫互联网销售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14日

注：

1、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请自行查看《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